



中标通知书

山东宇之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委托，聊城国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 2025 聊城市高唐县杨屯镇中空玻璃设备生产项目，项目编号：XGTSJNCG-2025-011，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开评标，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小写：5899857.64 元（大写：伍佰捌拾玖万玖仟捌佰伍拾柒元陆角肆分），项目经理：张化飞，工期 60 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签订采购合同。

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

聊城国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30 日

2025 年 09 月 30 日